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聯絡人：范語婷
聯絡電話：02-23565211
電子信箱：moi6289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地政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1502642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01000000A115026421500-1.pdf)

主旨：修正「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防制洗錢打擊資恐及資武擴
之業務查核實施計畫」，自即日起實施，請查照並轉知地
方公會及所屬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
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各直轄市政
府地政局、縣（市）政府（連江縣除外）
副本：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、本部地政司（不動產交易科）（均含附件）



地政局 1150819



ALAA1156021729